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新能泰山　　公告编号：2026-051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应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晓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批准了《关于能源交通公司向公司提供新增借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经与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交通公司”）协商，能源交通公司拟向公司提供新增借款不超过 9,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一年，经协商后可提前归还，按不超过公司取得贷款时的银行贷款利率水平承担借款利息，预计利息支出不超过 248 万元。

能源交通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能源交通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晓先生、赵光润先生、刘逍先生、管健先生、马

玉锋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能源交通公司向公司提供新增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核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7 日